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2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月31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代）、董事袁泉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终止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回避 1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回避 1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所面临的内外部环境与制定股票激励计划时相比发生了较大变化，拟终止实施股票激励计划。本次终止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对 247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 15,182,641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743,367,337 股减少至 1,728,184,696 股。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章程修订对照表》及《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董事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近期召开临时股东大会。鉴于《关于终止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与《关于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章程的议案》为关联议案，仅在《关于终止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审议通过才审议《关于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章程的议案》，若《关于终止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未审议通过则《关于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章程的议案》亦终止审议。

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召开的时间、地

点等事项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0 日